

帛书《春秋事语》与《管子》

骈 宇 騫

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中出土了大批帛书，是我国解放以来文物考古工作的重要发现之一，帛书的出土引起了中外学者的广泛重视。

在这批帛书中，有一种记载了我国春秋时期历史的古佚书。这种帛书广约23厘米，长约74厘米。由于长期浸泡在水中，出土时已十分腐烂，有的已经破裂。出土后，由有关部门进行了科学认真的清理和复原，现残存九十七行。该帛书前部残损比较严重，不知卷首残缺多少行；后部比较完整，尚有余绢。其字体为早期隶书，略显由篆变隶的发展痕迹。该帛书通篇不避汉高祖“邦”字讳，所以其抄写年代当在汉初或更早一些时候，而其成书时间，经张政烺先生考证，认为是战国时期的作品。

现存帛书共分十六章，每章皆提行另起，每章首句前有大圆点（·）作为分章符号，但没有发现书名和篇题。该帛书每章各记一事，彼此不相连贯，既不分国别，也不分年代先后。记载史事最早的为鲁隐公被杀，最晚的事为韩、赵、魏三家灭智伯。记事起讫年代略与《左传》相近。这十六章的文字，记事十分简略，记述的言论远远超过记事的文字。这些言论有意见、有评论，可知该书重在论述而非记事，是春秋时期的一种典型的“语”式体裁。所以马王堆帛书整理小组根据其内容及体裁定名为《春秋事语》，并以各章的首句作为该章的章名。在这十六章中，除

第二章关于燕国和晋国的战争不见传世书籍记载外，其它内容都可以根据《春秋》三传、《国语》等书查明年代。该书中有些文字与《春秋》三传、《管子》等书相近，但里面也有一些从未见过的资料，十分珍贵。所以，这批帛书的出土，不仅为我们研究春秋战国时期的历史提供了极其宝贵的第一手资料，而且也为我们重新认识一些古籍的源流提供了新的线索。本文仅就其中《鲁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章与《管子·大匡》篇的关系谈一些粗浅的看法。

一

从马王堆帛书整理小组编定的《马王堆汉墓帛书》第叁辑中的《春秋事语》原帛图版来看，《鲁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章共有六行，首尾完整，约存一百七十二字。其内容主要记载了鲁桓公与文姜在乐地会见齐侯时，文姜私通于齐侯。桓公责骂文姜，文姜告诉了齐侯。齐侯使公子彭生在车上害死了桓公。齐人医宁认为彭生为国君闯了大祸，使两国结了怨，鲁国若兴师问罪，也一定会以杀死彭生而后快。后来鲁人果然谴责齐国的行为，齐国也只好以杀死彭生来讨好鲁国。此事亦见于《左传·桓公十八年》及《管子·大匡篇》，但帛书文字与《管子·大匡篇》十分接近，《左传》则只记了这件事情，没有医宁（《管子》作“竖曼”）的一段话。现将此三种书籍中相应的文字列表如下，以见其异同：

春 秋 事 语	管 子	左 传
齐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文姜通于齐侯，桓公以訾文姜，文姜以告齐	遂以文姜会齐侯于乐。文姜通于齐侯，桓公闻，责文姜。文姜告齐侯，	公会齐侯于泺，遂及文姜如齐。齐侯通焉。公滴之。夏四月丙

续上表

侯，齐侯使公子彭生载，公薨于车。	齐侯怒，飧公，使公子彭生乘鲁侯胁之，公薨于车。	子，享公。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车。
医宁曰：“吾闻之，贤者死忠以辱尤而百姓愚焉。智者置理长〔虑〕而身得庇焉。今彭生近君，口无尽言，容行阿君，使吾失亲戚之〔礼〕，又力成吾君之祸，以口二邦之恶，彭生其不免〔乎〕？祸理属焉。君以怒遂祸，不畏恶也。亲间容昏，生口无慝也。岂〔及〕彭生而能正之乎？鲁若有诛，彭生必为说。”	竖曼曰：“贤者死忠以振疑，百姓寓焉。智者究理而长虑，身得免焉。今彭生二于君，无尽言而谀行，以戏我君，使我君失亲戚之礼。今（命）又力成吾君之祸，以构二国之怨，彭生其得免乎？祸理属焉。夫君以怒遂祸，不畏恶亲。开容昏生，无丑也。岂及彭生而能止之哉？鲁若有诛，必以彭生为说。”	
鲁人请曰：“寡人来勤（勤）旧好。礼成而不返，恶〔于〕诸侯，无所归怨。”	二月，鲁人告齐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宁居，来修旧好。礼成而不返，无所归死，请以彭生除之。”	鲁人告于齐侯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宁居，来修旧好。礼成而不返，无所归咎，恶于诸侯，请以彭生除之。”
齐侯果杀彭生以说鲁。	齐人为杀彭生，以谢于鲁。	齐人杀彭生。

从上表比较来看，《春秋事语》与《管子·大匡》的文字基本相同，《左传》的记载除没有医宁（《管子》作竖曼）的一段话外，其它文字也少有出入。可以看出此三书记载此事的文字来源有着密切的关系。《春秋事语》中《鲁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章与现存《管子·大匡》篇的部分文字十分接近，这两段文字当同出一源。据前人考证，《大匡》篇的这段文字也当属战国时

期的作品。罗根泽先生在《管子探源》一书中曾经指出上引《大匡》篇的一段文字是袭《左传》而成的，他说：“此篇记事明袭《左传》者。凡两书同记一事，欲考其先后，有一要诀，前者每失之晦，后者惩其失而修正之，必较前者显明。”我们认为罗根泽先生的这一看法是有一定道理的，也可以说是古书中相互袭用材料时的一种通例。如从上引《左传》、《管子》、《春秋事语》比较来看，文内“齐侯通焉”，通谁？“公谪之”，谪谁？“享公”，谁享公？“公子彭生乘公”，用何法？以上这些问题，《左传》皆似简晦，必连上下文读之，其意始明。而《管子》、《春秋事语》则于“齐侯通焉”易为“文姜通于齐侯”；于“公谪之”，《管子》易为“桓公闻，责文姜”、《春秋事语》易为“桓公以訾文姜”；于“以告”，《管子》易为“文姜告齐侯”、《春秋事语》易为“文姜以告齐侯”；于“享公”易为“齐侯怒，饗公”；于“使公子彭生乘公”易为“使公子彭生乘鲁侯，胁之”、“齐侯使公子彭生载”，文意皆较《左传》显明。罗根泽先生还指出，《管子·大匡》篇尚有两处存在割裂的痕迹：“其叙连称管至父戍葵丘，叙襄公田于贝丘，皆全同《左传》（戍葵丘、田贝丘并见《左传·庄公八年》），《左传》此两段与它处文笔相同，不似割裂它书以置之，而《管子》之文极不一律，亦足证其抄袭《左传》，而非《左传》抄袭此书。”罗根泽先生还认为：“尚有一极显著之证迹，此篇前数页皆叙月不叙年，已知其为杂采断烂遗事；而数页之后，忽标‘九年’二字，某人九年，前后未见。其下所载之事为‘公孙无知虐于雍廩，雍廩杀无知也’，考《左传·庄公九年》，亦载雍廩杀无知，则‘九年’为鲁庄之年。无论记齐事应用齐年，即用鲁年，亦应书明某国某公，今此二字所以无所附丽而成不完全之词句者，缘《左传》于某公开始，特别标出，以下则只书若干年，而不再书某公。此抄录其文，未加检点耳。”前引《管子·大匡》倒数第二段中突然

出现“二月”字样，亦当属同类情况。

据目前学者研究考证，《管子》一书不仅不是管仲所作，而且也非作于一时、出于一人。它大约是战国及其后的一些零散著作的总集。书内既有儒家、道家的观点，也有法家、兵家的思想，还有农家、纵横家、阴阳家的言论。既有战国时的作品，也有秦汉时的论述，致使人们难以理出它的思想体系和成书年代来。用顾颉刚先生的话来讲，称之为“稷下丛书”不是没有道理的（见《文史》第六辑《周公礼制的传说和〈周官〉一书的出现》一文）。《管子》各篇中存在着明显割裂、拼凑的情况。如《参患》、《地图》、《七法》等篇，不少前人曾经指出其中有些地方文义不甚连贯，但无旁证。1972年，山东省临沂银雀山出土一批汉简，其中有一篇名为《王兵》的军事论文，出土时十分完整。后来竹简整理小组发现《王兵》篇的文字被后人析为八段，分别见于今本《管子》的《参患》、《地图》、《七法》三篇之中，前人的论断得到了证实，同时《王兵》篇的出土也为研究《管子》的成书提供了极其重要的线索。马王堆帛书《春秋事语》的重新发现，其价值与银雀山竹简《王兵》篇同等重要，同样为研究《管子》一书提供了极其珍贵的参考资料。从上面比较来看，《事语》、《大匡》的资料来源当同出于《左传》，只是《事语》和《大匡》的作者在采用《左传》成说时又增加了医宁（《管子》改作竖曼）的一段评述来阐发作者自己的主张。古人著书，有采用成说者，有袭用故事者，《事语》和《管子》的这段文字当属这类情况，这也是古人著书的一种通例。《左传》所载亦见司马迁的《史记·齐世家》篇，文字与《左传》略同，显系《史记》袭用《左传》文。《事语》与《大匡》则是根据《左传》成说而加以改编后的新作。

二

在造纸和印刷术尚未发明以前，我国的古书多靠简帛传抄流传，由于当时抄书材料（竹简、帛）昂贵，而且携带也不方便，所以，一般古书流传并不广泛。传抄者或将性质相近的文章抄在一起，或将作用相同的篇章汇为一集，或根据自己的需要摘抄一些他认为有用的东西，等等。再由于当时古书多以单篇行世，传抄者所依据的“底本”的来源又不尽一致，所以，同一种书存在着几种不同的“版本”，有时同一篇文章也会分别被不同的抄书人抄在几种不同的书内。这种现象无论在传世文献中或是出土文献中都可以找到例证。帛书《春秋事语》，很可能是其作者将一些不同来源的书籍抄在一起而形成的。据统计，《春秋事语》十六章中，除前三章不见传世文献外，其它十三章都可在传世文献中找到踪迹。有七章见于今本《左传》，但今本《左传》无帛书的评论语；有一章同时见于今本《左传》和《史记》；有两章同时见于今本《左传》和《公羊传》，但今本《左传》和《公羊传》没有帛书的评论语；有两章同时见于今本《左传》和《公羊传》、《谷梁传》，但文字与《谷梁传》更为接近，帛书较三《传》又多些评论语言；有一章同时见于今本《左传》和《管子》，内容比《左传》多评论语，文字和《管子》更为接近。

我们今天看到的先秦古籍，有不少是经西汉时期刘向等人整理而成的，在刘向等整理校定群书以前，当时社会上流传的书籍十分混乱。余嘉锡先生曾经指出：“古人著书既多单篇别行，不自编次，则其本多寡不同。加以暴秦焚书，图籍散乱，老屋坏壁，久无全书，故有以数篇为一本者，有以数十篇为一本者，此有彼无，纷然不一。分之则残缺，合之则重复。”（见《古书通例·论编次》）从目前所能见到的十几种考古发掘出土的先秦古籍实物来看，除了成书较早、影响较大、流传较广的书籍在流传

时其篇章相对稳定外，其它书籍的篇章多寡并不一致。就拿《管子》来说，在刘向编定《管子》以前，当时社会上的“管子”传本不止一种，而且不同的传本其篇章多寡及内容也不尽相同。刘向《管子叙录》云：“所校讎中，管子书三百八十九篇，太中大夫卜圭书二十七篇，臣富参书四十一篇，射声校尉立书十一篇，太史书九十六篇。凡中外书五百六十四，以校除复重四百八十四篇，定著八十六篇。”从这一记载，我们可以看出，刘向编定《管子》时，除利用中书藏本三百八十九篇外，还利用了太史藏本及三种私人藏本，凡一百七十五篇，五种藏本共计五百六十四篇。他对这些来源不同的众多篇章重行进行了整理编纂，剔除了五种藏本中重复的四百八十四篇，最后定著八十六篇。

管仲是春秋时人，到刘向等编定《管子》一书时，管仲的言论及著述当然也会经过一段漫长而复杂的变化过程。刘向等校书时，把所收集到的各种“管仲”言论传本，进行了选择和重新编排，甚至把一些他自己认为属于管仲思想发展的一些不同时代的作品也收进书里。余嘉锡先生在《古书通例·论编次》中曾经指出：“及至刘向收拾散亡，合中外之本，为之定著。苟非彼此复重，即一章半简，皆所不遗。虽文字小有同异，亦并著之。…虽明知其非真，以其相传既久，与其过而废也，宁过而存之。”

《管子》一书既然是集众家之说的一部著作，那么在刘向编定《管子》时会不会象编定《战国策》那样，集几种同类书籍，离合其篇章而重新编为一书呢？会不会将帛书《春秋事语·鲁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一类的篇章作为管仲学说的继承或发展来处理，虽非管仲之言，也不敢失，“与其过而废也，宁过而存之”，从而被编入《管子》书中呢？这些问题虽然目前我们还找不到确凿的证据来证明，但从刘向校书时所做的工作来分析，是不能完全排除这种可能性的。

三

《管子》一书，号称难读。由于该书经历年代久远，古写本已不复可见，简篇错乱，文字夺误，不易董理。虽然过去有不少学者对该书作过一些校勘、诠释，化费了不少心血，但现在仍然存在有不少问题。《春秋事语》的重新问世，除了前面讲过的学术价值外，其在《管子·大匡》篇的校勘方面也仍然具有可贵的价值，它的出土为校勘《管子·大匡》篇增添了新的资料。在这方面，张政烺先生在《文物》杂志1977年第一期上发表的《〈春秋事语〉解题》一文中曾指出五条：①“今彭生二于君”，“二”当从帛书作“近”；②“而谀行以戏我君”，“我”当从帛书作“阿”，“戏”字为后加，当删；③“又力成吾君之祸”，“祸”当从帛书作“过”；④“岂及彭生而能止之哉”，“止”当从帛书作“正（贞）”；⑤“无所归死”，“死”当从帛书作“怨”。除上述张先生指出的外，①“文姜告齐侯”，帛书作“文姜以告齐侯”，义长。②“身得免焉”，当从帛书作“身得庇焉”，“庇”，庇护。《左传·襄公三十一年》云：“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③“夫君以怒遂祸，不畏恶亲。开容昏生，无丑也”一句，当从帛书作“君以怒遂祸，不畏恶也。亲间容昏，生□无愿也”。④“二月”，为后人所加，当删。⑤“无所归怨”前应从帛书加“恶于诸侯”四字，《左传》“恶于诸侯”四字在“无所归怨”后；又“归怨”二字，《管子》误作“归死”。在《春秋事语》发现以前，这些问题都是校勘《管子》的学者难于解决或争议较大的问题。有的问题虽然还没有彻底解决，但新的材料的出土也为研究者开拓了新的思路。当然帛书《春秋事语》也有它的不足之处。如抄写比较草率，有错字，也有漏抄的情况。如《鲁桓公与文姜会齐侯于乐章》“使吾失亲戚之”下当有脱文，《管子》作“使吾君失亲戚之礼命”；“寡君

来勒旧好”，当依《管子》作“寡君来勤旧好”，帛书“勒”当为“勤”字之误。等等。

总之，帛书《春秋事语》的出土不仅为我们研究春秋战国史提供了新的资料，而且也为我们研究古书的形成与发展提供了新的线索，二千多年前的古文献摆在我们的面前，或多或少总会对我们的研究有所启发。

作者工作单位：中华书局

（本文责任编辑：权儒学）

宋人薛绂之号应为“符谿子”

宋代嘉定府龙游县（治今四川乐山）人士、著名哲学家薛绂，淳熙十一年（1184）进士，晚号符谿子，学者称符谿先生。关于“符谿子”一号，陈德芸编《古今人物别名索引》（上海书店1982年影印）及陈乃乾编《室名别号索引》（中华书局1982年出版）均误作“符谷子”。

按薛绂为龙游县符谿乡（今作符谿乡，1958年9月由乐山县划归峨眉县）人，薛氏自号“符谿子”，学者称之为“符谿先生”即由此而来。薛氏书室名“则堂”，与薛氏同时代之四川蒲江县人魏了翁（1178—1237）有《题则堂》诗：“卓哉符谿老，吾道资御捍。”“符谿老”即指薛氏。《大明一统志》载：“薛绂，龙游人，……著《则书》十卷，了翁叹服不逮。号符谿子。”明代万历《嘉定州志》卷4，清代康熙《嘉定州志》卷4，嘉庆《乐山县志》卷10，嘉庆《四川通志》卷148，同治《嘉定府志》卷34所载《薛绂传》，均记其号为“符谿子”。

·毛西旁·